

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现根据贵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募集资金 2017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1. 2014 年非公开发行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1265 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3,393,357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27.10 元，共计募集资金 633,959,974.70 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21,673,499.05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612,286,475.65 元，已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18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会计师费、律师费、法定信息披露费用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1,960,783.49 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610,325,692.16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4〕271 号）。

2. 2017 年非公开发行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590 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63,339,382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6.53 元，共计募集资金 2,699,999,984.46 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35,500,00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2,664,499,984.46 元，已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4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5,788,678.82 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2,658,711,305.64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96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1. 2014 年非公开发行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101,987,990.00 元,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7,834,338.49 元;2017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35,302,399.21 元,2017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4,159,606.68 元,2017 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取得收益 6,388,767.12 元,2017 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50,000,000.00 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137,290,389.21 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21,993,945.17 元,累计收到理财产品收益 6,388,767.12 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251,418,015.24 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及累计收到的理财产品收益,不包括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25,000.00 万元)。

2. 2017 年非公开发行

2017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72,546,569.23 元,2017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40,727,898.03 元,2017 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400,000,000.00 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17 年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172,546,569.23 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40,727,898.03 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2,126,892,634.44 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40,727,898.03 元及尚未置换的以自有资金支付的发行费 15,339.42 元,不包括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40,000.00 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 2014 年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

《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19 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富阳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 2017 年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及子公司特维轮网络科技（杭州）有限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阳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阳支行于 2017 年 5 月 11 日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于 2017 年 5 月 26 日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及子公司特维轮网络科技（杭州）有限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 2014 年非公开发行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1 个募集资金专户、1 个定期存款账户和 1 个通知存款账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富阳支行	306068860018175678911	995,515.24	本公司开户，募集资金专户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富阳支行	306068860608500012495	50,422,500.00	本公司开户，七天通知存款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富阳支行	306068860608510012050	200,000,000.00	本公司开户，定期存款
合计		251,418,015.24	

2. 2017 年非公开发行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4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富阳支行	8110801011756789668	874,536,573.98	本公司开户，募集资金专户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富阳支行	3301040160007136792	1,224,208,471.13	本公司开户，募集资金专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富阳支行	8110801013601148562	912,891.95	特维轮网络科技（杭州）有限公司开户，募集资金专户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富阳支行	3301040160007371175	27,234,697.38	特维轮网络科技（杭州）有限公司开户，募集资金专户
合计		2,126,892,634.44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2。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说明

鉴于年产 500 万只新型高强度钢制轮毂和 200 万只车轮生产线项目之首期投资项目年产 500 万只新型高强度钢制轮毂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受汽车零配件行业景气度下降的影响，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批准延期。

根据年产 500 万只新型高强度钢制轮毂项目具体实施进展情况，考虑到汽车零配件行业景气度下降，国内外市场竞争压力较大，为合理利用公司现有产能及控制风险，保障募集资金的使用安全，公司放缓了该项目的投资进度。经公司董事会审慎研究，为保证募集资金的合理使用，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业务发展需求、公司经营状况和盈利能力，合理安排资金投入，并决定将该募投项目建设完工达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原计划的 2017 年 4 月 30 日延期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 1：2014 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2：2017 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六日

附件 1

2014 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7 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1,032.5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30.2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729.0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总 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 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500 万只新型高强度钢制轮毂和 200 万只车轮生产线项目”之首期投资项目 “年产 500 万只新型高强度钢制轮毂项目”	否	62,000.00	62,000.00	3,530.24	13,729.04	22.14	2018.12			否
合 计		62,000.00	62,000.00	3,530.24	13,729.04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说明所述。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15 年 2 月 2 日用募集资金予以置换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投项目 8,575.78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根据公司 2017 年 10 月 1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5,000 万元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金额 25,000.00 万元（2017 年 11 月 2 日至 2018 年 11 月 1 日）。
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251,418,015.24 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995,515.24 元，以七天通知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 50,422,500.00 元（包括银行存款利息 422,500.00 元），以定期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 200,000,000.00 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250,000,000.00 元。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件 2

2017 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7 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65,871.1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254.6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254.6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汽车后市场 O2O 平台建设项目	否	293,868.00	293,868.00	17,254.66	17,254.66	5.87	2020.04.25			否
合计		293,868.00	293,868.00	17,254.66	17,254.66	5.87	2020.04.25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20 日用募集资金予以置换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投项目 16,913.16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根据公司 2017 年 6 月 12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九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子公司特维轮网络科技（杭州）有限公司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使用时间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金额 40,000.00 万元（2017 年 6 月 13 日至 2018 年 6 月 12 日）。
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2,126,892,634.44 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2,126,892,634.44 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400,000,000.00 元。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